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9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 1%

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4 年 5 月 8 日，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303,916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67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1.14 元/股、最低价为 10.0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4,701,357.3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拟用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0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3）。

二、实施回购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 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

如下：

截至 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303,916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67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1.14 元/股、最低价为 10.0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4,701,357.3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